

关于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天智”、“辅导对象”、“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双方签署的《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一创投行辅导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由罗浩、刘宁、武凯华、路阳、管小双、吴豪、王艺瑾、张晶心、程洋、吴震雄和蔡雪良组成。前述人员均为一创投行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且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况。

本辅导期内，为更好地保障辅导工作有序开展，辅导工作小组新增蔡雪良 1 名辅导人员。新增辅导人员为我公司正式员工，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能够胜任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行上市辅导工作。除上述辅导

人员变更外，其他辅导人员未发生变更。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接受辅导人员

公司接受辅导人员包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

本辅导期内，何芳艳女士、单小玲女士和薄静静女士分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独立董事和董事职务。2024年2月6日和2024年2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戚文佳先生和陈雪如女士分别担任公司董事和监事。2024年3月15日和2024年3月3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田立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本辅导期内，公司接受辅导人员发生变更，新增戚文佳先生、陈雪如女士和田立女士。

（三）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期限为2024年1月至2024年3月。

本期辅导期间内，辅导工作小组与润天智以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之间保持了顺畅沟通，按照有关法规要求和已制定的辅导工作计划，采用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尽职调查、现场日常交流与线上辅导、中介机构协调会、专业答疑、分析发行人经营数据等。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内，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协调各中介机构，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内容，对润天智开展了上市辅导工作，主要内容如下：

1、一创投行就尽职调查阶段所发现的问题及时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会同会计师、律师与公司积极商讨和解决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并持续跟进整改实施情况，协助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如销售管理、客户信用风险管理和存货管理等制度，督促公司提高规范水平。

2、持续实施境内外客户及供应商的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程序，对于经销商模式客户，抽取重要终端客户进行实地走访。

3、陪同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成年子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销售、采购、研发、财务等关键岗位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于各银行网点现场获取个人银行流水，同时获取相关人员报告期内支付宝和微信流水，结合个人云闪付账户清单对上述流水进行核查。

4、持续协助润天智进行全资子公司惠州市润天智数字设备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旭科广告设备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珠海市润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广东清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事宜，进一步整合集中优势资源，优化管理架构，提高管理效率。

5、通过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对接受辅导人员集中授课与培训，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全面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法制意识。

6、督促和协助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做好新三板信息披露工作。

（五）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均积极配合一创投行开展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期辅导工作按计划进行，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进行了持续尽职调查，多次召开中介协调会议，对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评估。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财务管理体系和内部决策与控制体系，能够较为规范地运作，但与上市公司的标准相比尚需不断规范和完善。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辅导机构将继续与公司相关人员一同完善并落实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同时督促公司积极整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相关问题。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公司根据前次辅导期间已基本确定的投资方向，开展了新增募投资项目用途及投资规模的论证工作。辅导机构将持续督促公司完善新增募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论证，协助公司与政府主管部门沟通相关批准或备案程序的履行，从而确定最终的募投方案。

本辅导期内，公司于前次辅导期间新聘任的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相关补充财务

核查工作尚在进行中，辅导工作小组将会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状况、内控运行情况等事项进行进一步全面、深入核查，督促公司整改发现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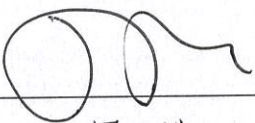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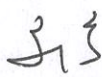
下一阶段，一创投行拟继续委派罗浩、刘宁、武凯华、路阳、管小双、吴豪、王艺瑾、张晶心、程洋、吴震雄和蔡雪良 11 人组成的辅导工作小组实施辅导工作。在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一创投行将继续认真履行辅导义务，按照辅导计划安排完成各项辅导工作，通过开展尽职调查、召开中介协调会等多种方式，会同证券服务机构进一步促进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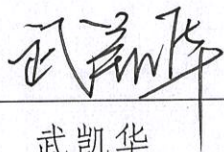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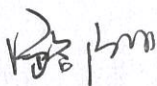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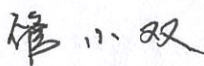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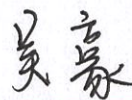

罗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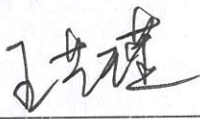

刘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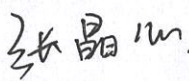

武凯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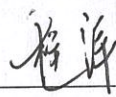

路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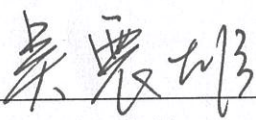

管小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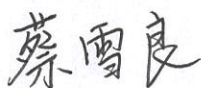

吴豪


王艺瑾


张晶心


程洋


吴震雄


蔡雪良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2024年4月9日